

证券代码：300655

证券简称：晶瑞电材

债券代码：123031

债券简称：晶瑞转债

债券代码：123124

债券简称：晶瑞转 2



晶瑞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Crystal Clear Electronic Material Co., Ltd

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河东工业园善丰路 168 号

**2021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修订稿)**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为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晶瑞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瑞电材”、“公司”或“发行人”）拟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为 276,999,997.16 元，不超过人民币 27,7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本次拟募集资金
1	阳恒化工年产 9 万吨超大规模集成电路用半导体级高纯硫酸技改项目（二期）	350,143,400.00	193,900,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银行贷款	83,099,997.16	83,099,997.16
合计		433,243,397.16	276,999,997.16

注：表中项目总投资仅表示阳恒化工年产 9 万吨超大规模集成电路用半导体级高纯硫酸技改项目（二期），其产能为 60,000 吨/年。

若本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的需要，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一）阳恒化工年产 9 万吨超大规模集成电路用半导体级高纯硫酸技改项目（二期）

1、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目标

江苏阳恒化工有限公司在原厂址区域内，在不增加硫酸总产能和排污总量及污染因子的前提下，通过引进技术装备对原基础化工产品工业用硫酸生产装置进

行改造提升，生产部分半导体级高纯硫酸，实现技术改造标准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安全、环保、投入产出水平高于原项目水平。本次发行用于阳恒化工年产 9 万吨超大规模集成电路用半导体级高纯硫酸技改项目（二期）（简称“本项目”），本项目产能为 60,000 吨/年。

（2）项目所在地

本项目位于江苏省南通如皋市长江镇（如皋港区）化工新材料产业园区香江路 8 号。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

（1）满足新时代经济高质量发展需要，推动集成电路产业向高端攀升

在过去经济高速增长的过程中，湿电子化学品产业基本解决了行业发展“有没有”的问题。在如今的高质量发展时代，湿电子化学品产业更需要着力解决发展“好不好”的问题。目前，我国湿电子化学品产业发展面临的主要挑战是质量不高，尤其是在关键性技术、产品质量等方面与发达国家仍有较大差距。

晶瑞电材把自主创新作为实现高质量发展的第一动力，在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不断出现、国际经济竞争日益激烈的形势下，公司持续大规模地进行研发投入，通过自主研发掌握了超纯过氧化氢、超纯硝酸、超纯盐酸、超纯氨水、光刻胶、显影液、剥离液、蚀刻液等生产工艺及其关键核心技术，其中超纯湿化学品已经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2）公司扩充半导体高纯试剂品种，提升竞争力

晶瑞电材目前生产的半导体级双氧水、氨水产品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为了增加半导体级高纯硫酸产品品种，通过收购江苏阳恒化工有限公司的股权实现控股，与日本三菱化学株式会社（以下简称“三菱化学”）合作，利用三菱化学先进的技术和装备、阳恒化工的优质原料和配套公用工程以及公司生产高品质电子化学品管理经验生产出高品质的半导体级高纯硫酸，替代进口硫酸，为国内外客户提供高品质半导体级高纯硫酸，本项目预计能产生较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为国家信息技术产业的发展作出贡献。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

（1）具备良好的技术基础

半导体级高纯硫酸技改项目方面，公司拥有先进可靠的技术，可实现生产自动控制。项目采用三菱化学半导体级高纯硫酸生产技术和装备，利用三菱化学先进的技术和装备、阳恒化工的优质原料和配套公用工程进行生产，该产品已在三菱化学安全生产多年，工艺成熟稳定。项目按有关要求设计了 DCS 自动化控制系统和 SIS 安全仪表控制系统，并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项目的目标市场主要为国内市场，尤其是华南、京津冀和华东地区等经济发达地区。项目的建设可以更好的迎合市场需求，扩大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提高公司影响力。

（2）具备原材料优势

本项目位于江苏省南通如皋市长江镇（如皋港区）化工新材料产业园区香江路 8 号，园区拥有良好的交通、安全、环境等优势，原材料及公用工程配套程度高。项目所需的原料包括三氧化硫气体、蒸汽、纯水等都可由公司在园区内的工厂通过管道输送而来。

（3）具备客户资源基础

伴随着下游市场需求的不断增长，公司凭借强大的研发实力和突出的产品优势，取得了下游客户的认证，开拓并维系了一大批国内外优质客户，构建了优质的业务平台，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公司客户包括各自领域的领先企业，成功进入优秀客户的供应链是公司技术实力的体现，也为公司未来进一步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客户基础。

（4）现有一期项目的顺利建设为二期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基础保障

2020 年 6 月，公司启动阳恒化工年产 9 万吨超大规模集成电路用半导体级高纯硫酸技改项目（一期）。经试生产调试，公司半导体级高纯硫酸产品金属杂质含量低于 10ppt，达到 G5 级水平，品质已达全球同行业第一梯队水平，产品技术指标可以覆盖目前全部先进集成电路技术节点的要求，符合公司预期。目

前，公司正在积极开展客户论证测试，市场反应良好。现有一期项目的顺利建设为二期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基础和保障。

4、项目实施和项目概算

（1）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为江苏阳恒化工有限公司主导实施。

（2）项目投资及资金筹措项目

本项目计划投资 35,014.34 万元，其中不超过 19,390.00 万元拟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解决，其余资金将自筹解决，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建筑工程费	610.00
2	设备购置费	26,539.00
3	安装工程费	4,350.00
4	其他费用	2,089.00
5	流动资金	1,000.00
6	建设期利息	426.34
合计		35,014.34

（3）建设周期

本项目的建设期为 12 个月。

（4）项目建设内容

本次建设为阳恒化工年产 9 万吨超大规模集成电路用半导体级高纯硫酸技改项目（二期），生产能力为 60,000 吨/年。

5、经济评价

从整个财务评价的各项指标来看，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43.39%（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3.41 年（税后）。

6、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报批事项进度

序号	备案或审批事项	文号
1	项目备案情况	通工信备案[2019]1号
2	项目环评情况	通行审批[2020]52号

（二）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拟将募集资金中的 83,099,997.16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银行贷款，以满足公司日常运作资金需要。

2、项目必要性

（1）补充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有助于公司业务规模扩张

近三年来，公司业务保持稳定增长态势，公司全国布局生产产能，包括南通的“年产 9 万吨超大规模集成电路用半导体级高纯硫酸技改项目”、眉山的“年产 8.7 万吨光电显示、半导体用新材料项目”、潜江的“晶瑞（湖北）微电子材料项目”等项目有序开展，运营资金增加。为保证公司符合行业快速发展的趋势，公司需要补充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的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业务规模扩展的需求，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本次发行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增强抗风险能力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将同时增加，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下降，资金实力将大幅提升，公司资产结构和财务状况得到进一步改善。稳健的资本结构有利于公司保持较大的债务融资空间，增强抗风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从而为公司股东带来较好的长期回报，因此具备必要性。

3、项目可行性

本次发行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发展情况，有利于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满足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实现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法规关于募集资金运用的相关规定，具备可行性。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对振兴国内半导体材料产业，促进产品升级换代具有重要意义，为公司进一步提升自身竞争优势、强化市场地位奠定基础。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合理、可行，符合发行人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较好的直接和间接经济效益，有利于改善产品业务结构和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在建设期内可能导致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但随着相关项目效益的逐步实现，公司的盈利能力有望进一步提升。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将同时增加，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下降，资金实力将大幅提升，公司资产结构和财务状况得到进一步改善，财务风险降低，抗风险能力和后续融资能力将得到增强。

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可行性分析结论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发展战略和法律法规规定，符合公司所处行业现状和未来发展趋势，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求，具备实施的必要性及可行性，有利于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符合发行人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晶瑞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0日